

证券简称：上海物贸
物贸 B 股

证券代码：A 股 600822
B 股 900927

编号：临 2012—001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独立董事张世民先生因另有公务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吴弘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经审计 2011 年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并报表）为 106,274,664.22 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42,194.86 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 100,932,469.3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523,511.70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74,455,981.06 元。

2011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53,421,948.6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42,194.86 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 48,079,753.7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728,160.39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55,807,914.14 元。

2011 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750,466,180.54 元，其中：股本溢价 539,041,866.02 元，其他资本公积 211,424,314.52 元。

拟提议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即 5,342,194.860 元；

2、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 元现金红利，即 49,597,291.40 元；

3、本年度不作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495,972,914 股，其中：A 股为 396,147,908

股，B 股为 99,825,006 股，资本公积为 750,466,180.54 元（其中：股本溢价 539,041,866.02 元），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 106,210,622.74 元，结余部分转入下一会计年度。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和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相关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班子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根据公司 2011 年度委托的工作量等情况，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1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140 万元。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内容（编号：临 2012—002）。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银行（内资银行）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要求，为支持经营业务发展，保证经营指标顺利完成，拟订公司 2012 年度各银行融资授信额度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银 行	本年计划	方式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0,000 万元	第三方担保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	22,000 万元	第三方担保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	30,000 万元	信用
上海银行虹口支行	40,000 万元	信用
上海银行虹口支行	50,000 万元	质押
兴业银行上海市分行	17,000 万元	第三方担保
兴业银行上海市分行	10,000 万元	信用
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	20,000 万元	信用
交通银行市黄浦支行	25,000 万元	信用
中信银行虹桥支行	26,000 万元	信用

中国银行浦东开发区支行	60,000 万元	信用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18,000 万元	信用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9,000 万元	信用
深圳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8,000 万元	信用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5,000 万元	信用
天津银行上海分行	25,000 万元	信用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30,000 万元	信用
合 计	43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银行要求，上述融资授信额度需由董事会同意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期限至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为保证 2012 年度融资授信额度正常使用，提请由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第三方保证担保，其中人民币 69,000 万元。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内资银行）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整体经营战略，支持公司主业发展，拟计划对以下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保证其配套经营资金供应，为公司 2012 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打好基础。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公司控股子公司)	控股比例	借款银行	2011 年度额度
上海燃料有限公司	100%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8,000 万元人民币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	5,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银行虹口支行	1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10,000 万元人民币
		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30,000 万元人民币
小计		人民币	63,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 有限公司	93.82%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5,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5,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百联沪东汽车销售 服务有限公司（注 1）	100%	中信银行虹桥支行	4,000 万元人民币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注 2）	2,5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1,9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百联沪北汽车销售	100%	中信银行虹桥支行	5,000 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注 1）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注 2）	2,5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2,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百联逸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 1）	51%	中信银行虹桥支行	2,200 万元人民币
小计		人民币	30,1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晶通化学品有限公司	100%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3,000 万元人民币
		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6,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零星危险品物流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9,300 万人民币
上海云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700 万元人民币
小计		人民币	22,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92.90%	交通银行黄浦支行	7,000 万人民币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500 万美元
		中信银行虹桥支行	1,000 万美元
		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12,000 万人民币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10,000 万人民币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5,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银行虹口支行	500 万美元
小计		人民币	34,000 万元人民币
		美元	2,000 万美元
上海物贸明迈特炉料有限公司	51%	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银行虹口支行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协通百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 3）	50%	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3,000 万元人民币
合 计		人民币	192,100 万元人
		美元	2,000 万

注 1：上海百联沪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百联沪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百联逸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为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控股的 4S 店，持股比例分别为 100%，100%、51%。

注 2：上海百联沪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海百联沪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南西支行各 2500 万元授信额度由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提供

担保。

注 3：上海协通百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系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投资比例 50%的 4S 店，其担保方为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银行要求上述融资担保额度由董事会决议通过并授权董事长签署，期限至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控股 92.90%）向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外资银行）申请综合额度 8900 万美元并由公司为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相关担保的议案；

公司向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即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向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综合总额度不超过 8,9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包括，就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而言：

（1）4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含各类贷款、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保理和其他各种融资品种）；

（2）42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商品套期保值交易额度；

（3）7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货币套期保值交易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交易）。

在实际审批过程中，在保持上述申请的综合总额度内，各类额度之间可能作适当调整，其具体额度和额度计算方式等相关事项以银行按其内部规定进行的实际审批和决定为准。

同意授权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签署一切与上述额度和交易有关的各项文件并进行转授权。”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房屋租赁事项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房屋及土地租赁事项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2—003）。

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公司控股 92.90%）与百联（香港）有限公司代理进出口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关于上海物资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公司控股 92.90%）与百联（香港）有限公司代理进出口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2—004）。

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提请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提请控股股东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05）。

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百联集团上海物贸大厦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关于公司收购百联集团上海物贸大厦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 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06)。

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 94.67%)收购百联集团上海物贸大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关于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 94.67% 收购百联集团上海物贸大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07)。

同意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 94.67%)投资人民币 4000 万元打造上海物贸有色金属交易市场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地址变更的议案；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仅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会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该项目移址可弥补百联汽车在浦东地区销售网点的空缺，同时参与浦东新区规划发展的迪斯尼乐园周边配套建设，能极大提升百联汽车在南汇地区知名度。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有利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尽快回报投资者。

3、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方案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并完成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后，可以实施。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93.82%)增资人民币 1,600 万元以建设大众斯柯达 4S 南汇店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公司由于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在原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矿产品(不含铁矿石)一项，故相应变更公司章程。

原章程“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金属材料、化轻原料、建材、汽车(含小轿车)及配件、机电设备、燃料(不含成品油)、五金交电、针

纺织品；进出口贸易业务（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仓储、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铁矿石）、化轻原料、建材、汽车（含小轿车）及配件、机电设备、燃料（不含成品油）、五金交电、针纺织品；进出口贸易业务（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仓储、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职工工资薪金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良资产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规定》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秦青林先生因工作变动本人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百联汽车服务贸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 93.82%）所属上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江场路 1397 号地块被收储的议案；

同意 9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上述第一至五、第八至十六、第二十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3 月 13 日